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6F

聯絡人：助理員陳立芳

聯絡電話：0289953120

傳真電話：0285211593

電子郵件：ohayawal2@cip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民政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教字第11400257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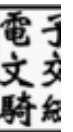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4I00P003631_1140025746_114D2014627-0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所送「教育部海洋教育推手獎遴選及表揚計畫」，請惠予踴躍推薦具指標性之「團體」或「個人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5月14日臺教綜(二)字第114210051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表彰致力推動海洋教育之團體、個人、地方政府及課程教學團隊，教育部自107年起規劃「海洋教育推手獎」，除肯定海洋教育推手們的卓越貢獻，從而鼓勵民間資源挹注海洋教育，倍增海洋教育推動能量。
- 三、「海洋教育推手獎」自113年起調整為2年辦理1次，其中「團體獎」及「個人獎」係由政府機關（構）及學校推薦，說明如下：
 - (一)地方政府以外之推薦單位，「團體獎」及「個人獎」以推薦各2名為限。
 - (二)地方政府推薦時，於彙整轄屬學校及府方之推薦名單



後，以遴薦「團體獎」及「個人獎」各3名為限。

- 四、請依「教育部海洋教育推手獎遴選及表揚計畫」（如附件）踴躍推薦，並於114年6月30日（星期一）前，免備文以掛號方式將推薦表及電子檔案光碟，併附相關證明文件及佐證書面資料，寄至教育部委辦單位－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（20224基隆市中正區北寧路2號綜合三館3樓）。
- 五、如不符推薦資格、程序、逾期（郵戳為憑）或資料不齊全者，不予受理；如有送件疑義，請洽臺灣海洋教育中心張瑋倫小姐、郭佳玉小姐，電話：(02)2462-2192分機1244、1247。
- 六、本案相關資訊亦可參閱「臺灣海洋教育中心」網站（網址：<https://tmec.ntou.edu.tw/index.php>）之「海洋教育推手獎」專區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單位（含各直轄市及離島）

副本：本會教育文化處

